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街道

2022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简章

为广泛吸纳优秀人才，全方位服务辖区居民，经研究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工作人员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

本次招聘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坚持“德才兼备、以德为先、任人唯贤”的选人用人标准，面向社会公开招聘，在考试、考核的基础上择优录用。

二、招聘岗位及职数

社区工作者（4名）

三、报考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
2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纪守法；

3.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；

4.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；

5.具备符合职位要求的文化程度和工作能力；

6.具备拟任职位所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。

（二）不予招聘范围

1.政治上的“两面人”；

2.涉黑涉恶问题人员；

3.非法宗教的组织者、实施者、参与者；

4.正在接受纪律审查或监察调查人员；

5.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或审判尚未作出结论人员；

6.正在党纪政纪处分期间人员；

7.被开除公职人员；

8.受过刑事处罚人员；

9.近五年内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（聘）用纪律行为人员；

10.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人员；

11.政策法律规定的其他不予招聘情形。

（三）岗位条件

社区工作者（4名）：年龄在35周岁以下20岁以上（1987年3月1日至2002年3月1日出生），具有本科及以上文化程度，热爱社区工作，有一定的文字写作能力，能熟练操作办公自动化软件，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和相关业务知识。获得助理社工师及以上资格的人员和复员、退伍、转业军人优先。

在部队有立功受奖的优秀复员退伍军人、和受到镇街以上表彰的优秀社区协管员，年龄可放宽到40周岁（1982年3月1日后出生），学历可放宽到大专。

四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发布招聘公告

招聘简章将在九龙坡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（http://cqjlp.gov.cn/）、二郎街道微信公众号及各社区公示栏进行公开发布，公示期为：2022年3月7日至3月11日。

（二）报名和资格审查

1.报名时间：2022年3月14日至3月16日（上午9:30—12:00，下午2：00—5：30），逾期不补报。

2.报名地点：重庆市九龙坡区二郎街道办事处党建办公室（九龙坡区创业大道103号高创园D栋5楼522室）。咨询电话：68688187（吕老师、陈老师）

3.报名方式：现场报名。

4.报名应提供以下材料：（1）本人身份证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；（2）本人毕业证、学位证、退伍证及相关的职业资格等级证书、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；（3）填写好相应岗位招聘报名表1份；（4）近期2寸正面免冠彩色同版照片2张。报名者必须保证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，凡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。

5.资格审查。报名现场同步进行资格审查，通过资格审查的，方可参加笔试。《准考证》领取时间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考试

资格审查合格人数应不少于招聘名额的3倍才能进行考试。如果低于3倍的，调减招聘名额达到3倍要求后也可以开考。考试分笔试、计算机考试和面试。

1.笔试。分值占50%，内容以社工专业知识为主，并有政治、时事和写作等考试内容。

2.计算机考试。分值占10%，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office办公软件应用。

3.面试。分值占40%，按笔试成绩×50%+计算机考核成绩×10%+加分之和，按1:3比例从高到低确定参加面试人员。面试以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。

4.考试总成绩=笔试成绩×50%+计算机成绩×10%+面试成绩×40%+加分。

5.加分条件

（1）复员、退伍军人加1分；

（2）社会工作专业毕业加1分；

（3）研究生毕业加2分；

（4）考取国家助理社工师、社工师、高级社工师分别加1分、2分、3分。同时获得两个以上社工师职业资格的，取最高分加分。

（5）与镇街建立了劳动关系的聘用人员及社区协管员，工作3年及以上的，按工作年限每1年加0.5分，最高不超过3分。

以上加分项可以累计加分。

（四）考试时间

1.笔试时间：2022年3月20日（暂定）上午9:30，地点另行通知；

2.计算机考试、面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五）联审

按照考试总成绩1：1.5比例确定联审对象，对其政治素质、职业道德、遵纪守法、现实表现以及所提供报考信息的真实性等情况进行调查核实及联审。

（六）体检

对联审合格人员，按考试总成绩1：1比例从高到低确定体检对象，在辖区指定医院进行体检。体检标准参照现行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》执行。由街道组织到指定医院体检，体检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，体检费由报名者自理。

因体检、联审不合格或其他原因出现缺额的，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一次，如果又出现缺额，不再递补。

（七）公示

对体检、联审合格的拟聘用人员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

（八）聘用

公示无异议后，提交街道党工委会议研究确定聘用人员。确定后，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，聘用人员享受相应报考岗位待遇。新聘用人员实行试用期，试用期1个月。试用期不合格的，解除聘用。

五、纪律要求

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是街道选拔优秀人才的重要渠道，严禁徇私舞弊，自觉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若有违反规定或弄虚作假，一经查实，取消报名资格或聘用资格，同时严肃追究有关人员责任。

本招聘简章由重庆市九龙坡二郎街道党建办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九龙坡区二郎街道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报名表

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二郎街道办事处

 2022年3月7日

|  |
| --- |
| 附件 |
| 九龙坡区二郎街道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报名表 |
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2寸彩色免冠照片 |
| 民 族 |  | 籍贯 |  | 出生地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入党（团）时间 |  | 是否有参军经历 |  |
| 专业技术职称 |  | 有何专长 |  |
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 学历学位 |  | 毕业时间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家庭地址 |  |
| 工作简历 |  |
|
|
| 奖惩情况 |  |
|
| 家庭重要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 | 称 谓 | 姓 名 | 出生年月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
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